

不动产登记档案摘抄表



查询申请人	杨曙秋			
证件号	532901196512160349			
工作单位				
呈送单位				
查档目的		查询通知书编号		
查档类型		限制情况	抵押、查封	
档案 摘抄 内容	权利人	杨曙秋	身份证号	532901196512160349
	共有情况	单独所有	面积	19.04平方米 / 120.03平方米
	坐落	大理市下关镇建设东路30号海川小区1幢1单元502室		
	是否预告	否	是否预告抵押	否
	不动产单元号	532901006008GB00002F00011052	办理状态	办理完成
	登记原因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, 房屋所有权		
	不动产权证号	云(2017)大理市不动产权第0023463号	规划用途	
	房屋性质	市场化商品房	不动产价格(万元)	0
	土地使用起始时间	2005-01-01 00:00:00.0	土地使用结束时间	2074-12-31 00:00:00.0
权利其他状况	独用土地面积: 0.00m ² ; 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: 19.04m ² ; 房屋结构: 钢筋混凝土结构; 专有建筑面积: 110.12m ² ; 分摊建筑面积: 9.91m ² ; 房屋总层数: 7层; 所在层数: 第5层; 房屋竣工时间: 年月日。			
附记	抵押权人: 云南大理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。抵押期限: 2018年02月06日 - 2021年02月06日。抵押金额: 40 万元。不动产登记证明号: 云(2018)大理市不动产证明第0001866号。查封文号: (2018)云2901保58号。查封登记机构: 大理市人民法院。查封期限: 2018年05月28日 - 2021年05月27日。查封文号: (2019)云2901执1926号之一。查封登记机构: 大理市人民法院。查封期限: 2019年10月21日 - 2022年10月20日。			

查询人: 谢志霞

查询时间: 2020-03-05 09:06:31

云南省大理市人民法院 执行裁定书

(2020)云2901执恢85号之一

申请执行人：张美兰，女，1957年7月12日生，汉族，湖北省天门市人，中国人民银行大理支行员工，住大理市下关镇龙溪路州人行宿舍4栋1单元4楼6号。身份证号码：53290119570712436X。

被执行人：杨曙秋，女，1965年12月16日生，白族，云南省大理市人，中国人民银行大理支行员工，住大理市下关镇建设路海川小区1栋1单元502号。身份证号码：532901196512160349。

关于张美兰申请执行杨曙秋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2018年5月28日张美兰向本院申请财产保全，本院以(2018)云2901保58号《民事裁定书》将被执行人杨曙秋所有的位于大理市下关镇建设东路30号海川小区1幢1单元502室(不动产权证号：云【2017】大理市不动产权第0023463号)予以查封。现因案件进入执行程序，被执行人杨曙秋未履行

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，申请执行人张美兰于2020年4月27日向本院提出申请要求对上述财产进行拍卖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四十四条之规定，第二百四十七条和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、变卖财产的规定》第一条的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依法拍卖被执行人杨曙秋所有的位于大理市下关镇建设东路30号海川小区1幢1单元502室（不动产权证号：云【2017】大理市不动产权第0023463号）。

本裁定书送达后即具有法律效力。

审 判 长 陈锦林
审 判 员 周小燕
审 判 员 杨建伟

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七日

书 记 员 赵胜昌

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